

# 臺中市政府農業局 112 年度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紀錄

- 1、 時間：112 年 8 月 22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
- 2、 地點：本局 5 樓會議室
- 3、 主席：陳委員兼召集人柏宏

紀錄：游雅絹

- 4、 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## 審查決議事項

案由一：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（112-115 年）（附件 1）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秘書室奉核簽呈辦理。餘請參閱附件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實施計畫上傳本局網站，另請人事室配合辦理 113 年再增聘 1 名外聘委員。

案由二：研商本局「性別平等創新計畫」及「性別平等故事」第四屆希朵獎之參獎內容案（附件 2）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、臺中市政府 111 年 12 月 12 日府授婦字第 1110333946 號函、111 年 12 月 7 日及 112 年 8 月 1 日奉核簽辦理。

決議：請動保處創新計畫及故事獎撰寫人員與陳瑛治老師約時間地點，直接面對面就創新計畫及故事內容之敘述方向、文字表達等做調整，以呈現性別關聯度。

案由三：本局 5 項法規，須納入「至少 1 名農村婦女代表」及「任一性別比不得低於成員人數三分之一」規定，並應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修正（附件 3）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 112 年 7 月 5 日「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7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」紀錄及 112 年 7 月 21 日局長批示事項及 7 月 31 日局長諭示事項辦理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照案通過。
- 二、有關請業務單位就辦理業務時對「農村婦女的定義」及「農村婦女人才的來源」，尚有林務科、農地科及海資所未回復，請文到後 3 日內回復秘書室，並請科長傳達。(上述 3 單位業均於 112 年 8 月 24 日前回復秘書室)
- 三、請美玲再檢視，在修法進度欄，將作業要點是否納入「性別比例」及「農村婦女」一併呈現。

案由四：有關本局 113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性別預算編製作業流程，各機關依據當前施政重點，於歲出基準需求範圍內編妥預算，編製性別概算(填具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)(附件 4)。
- 二、113 年度與 112 年度預算相比較，維持原預算額度，有關本局 113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額度及計畫內容是否妥適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五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40 分。